

湖南中天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7月7日，电话和书面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7月17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318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杨中杰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中杰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都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

的董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。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株洲市芦淞国有资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与株洲市芦淞国有资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芦淞国投”）签署关于芦淞堡棚户区改造项目服务协议，由芦淞国投负责芦淞堡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拆迁等相关事项，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前将项目启动征收资金 10,000,000.00 元支付到芦淞国投指定账户上，项目其余征收安置资金（以芦淞征收中心预算为准）在芦淞国投与区征管办签订征拆协议前一次性支付到位。

除交纳的征收资金（含相应的征收工作经费）外，公司还应向芦淞国投交纳项目服务费 3,000,000.00 元，该服务费在项目成立征拆指挥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芦淞国投指定账户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南中天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中天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7月17日